



蒙恩回憶錄

廣學會出版

B944



本仁約翰著

謝頌羔
陳德明
合譯

蒙恩回憶錄

廣學會出版

蒙恩回憶錄

小言

本書有一部分先在明燈報上發表，名爲恩典救了我，茲由友人謝受靈先生建議，改名蒙恩回憶錄。本書作者爲英國文豪本仁約翰，他是聖遊記的作者，知道他的人一定很多，毋庸我多說。這本蒙恩回憶錄可是說本仁的自傳，注重他內心的經歷，乃是一本『因信得救』的註釋，爲每一個基督徒所應讀的書。不過我們的譯文也許有詞不達意之處，務請讀者們加以糾正，這是我們所感激不盡的。

譯者於廣學會七樓 一九三九年一月廿日

蒙恩回憶錄

目錄

第一章	悔改以前時期	一
第二章	漸次起信時期	二〇
第三章	信心受試煉時期	六一
第四章	心靈轉入安定時期	一四二
第五章	任職講道時期	一五〇
第六章	爲道受難時期	一七四
第七章	總結	一八八—一九〇

蒙恩回憶錄

(Grace Abounding to the Chief of Sinners)

本仁約翰原著

濟澤
德明 同譯

編譯者小言：自從我譯了聖遊記上下冊以後，在靜思中感覺到要繼續一些繙譯本仁著作的工作，隔了些時間，我就鼓着勇氣來嘗試這本書——蒙恩回憶錄。這是一本本仁的自傳，也是一本屬靈的書，叫人看了以後，可以知道上帝如何救了本仁，我們也可以得到同樣的恩典。

澤識

第一章 悔改以前時期

(一)在未敘述上帝如何拯救我以前，我願說幾句關於我如何出身的故事，也許讀者們願意知道這些，因此，可以更顯出上帝的恩典

來。

(二)有許多人知道我的出身是貧賤的，我的父家在我國內的人看來是屬於社會的最低層，爲人們所輕視，我也毋庸看人學樣說些堂皇的話來提高自己的身份。其實上帝賜給我的恩典從各方面看來已經是很大，也許爲了我出身平民之家，所以上帝得以賜恩典給我，叫我能得着基督耶穌的生命。

(三)我的出身雖然寒微，上帝還是感動了我的父母，叫他們對於我的教育格外關心。他們送我入學，教我如何讀書寫字，不過，我那時是一個不上進的孩子，讀了書，大都還給了先生。還是等到後來，受了上帝的恩典，方始努力上前追求，得有今日。

(四)在未蒙恩以前，我的少年時代是不堪回首的，我的行爲也如

同別的叛逆之子一般（以弗所二章二節三節），專喜歡照着魔鬼的意旨行事（提摩太後書二章廿六節），心中充滿了一切的不義，行事爲人既然不照正軌，便成爲一個大罪人，口中說謊，罵人起誓，把上帝的名倒了大霉。

（五）那時我作惡成爲習慣，可以說是成爲第二天性。在我天良未泯之際，自己也何嘗不知道自己的過錯，所以在夢中上帝提醒我，使我明白犯了罪乃是與上帝分離，將來要受刑罰的。我在夢中所看見的都是一些鬼怪與其他可怕的景象，但是一到日間，依舊故我，去作那些無益而有害的事。因爲我所怕的不是「作惡」，乃是怕鬼怪，怕它們會把我捉去。

（六）那時我又怕一件事，就是世界末日要受審判。自己既然覺得

有大罪，審判後一定不會有好的結局，所以日夜畏懼的東西，便是地獄的火。又怕那些地獄中的惡鬼，它們一定會害我，或是我要與它們在黑暗之處被細綁。

(七)這種可怕的幻想常在我童年的想像中，那時我還不過九歲或是十歲。我一想到將來的刑罰，心中大起恐慌，坐立不安。有時正在興高彩烈與別的孩子們遊戲之際，心中忽然想到地獄之苦，就馬上不樂，心中覺得可怕。然而那些不正當的習慣仍舊脫離不開。那時我常常抱悲觀，希望着人死後沒有地獄；如果一定要有那些惡鬼，那末，自己情願做一個惡鬼，因為我不情願做一個被害者，卻願意作一個害人者。

(八)年紀稍微大些，我的人生觀就與以前有點不同，那些惡夢也

不再纏繞我，使我難堪，同時我還沒有得救，心中充滿了各種貪戀世俗之念，一直等到我結婚之期，我還是一個浪人，而且與那些青年浪人做了同伴，並且做了他們的領袖。

(九)如果沒有上帝的恩典賜給我，也許我早已受了天罰，或是犯了國法做一個囚人，不但辱及家門，且要爲全世界所吐棄。

(十)在這個時期，我並不像幼年時那麼怕受地獄之刑。對於宗教也漠不關心，不但不關心，簡直是厭惡它。所以有時看見別人在看宗教的書或是研究如何做一個虔誠的人，我視之如同毒物。那時我好像對上帝說：『離開我罷，我不願曉得你的道，』（約伯記廿一章十四節）。因此，我對於天堂地獄抱不問不聞的態度，置之不理，自己也不想上天堂，也不怕落地獄。總之，我的思想中沒有宗教觀念。這些

罪狀，上帝全都知道。

(十一)同時我的回憶中似乎有過這麼的區別，我自己犯罪，當然不覺難過；但是看見別的宗教徒犯了罪，便覺不安，比如一位自命爲虔誠的基督徒，他有時也會出口罵人，我就感到不安，有時也會使我心痛。

(十二)而且上帝也並不完全的離棄我。那時，我雖然沒有覺悟與痛悔，卻有一種警告，使我不致十分的墮落。可見上帝待我仁慈，始終不離棄我。有一次，我跌入溝中，幾乎淹死；還有一次，我跌入本鄉的河中，也幾乎淹死；但上帝的仁慈救了我出險。更有一次，我與幾位同伴在近郊遊行，有一條毒蛇出來，我把它捉住，又用手探入蛇口，拔去它的毒牙；但是不小心便可染毒喪身。這都是上帝的仁

慈，使我存留到今日。

(十二)還有一件事，使我到如今仍然感謝上帝。在內戰時，我將要往前線去打仗，有位同志願意替我去打，他站在前線，被炮彈所擊，就此陣亡，可說這人是爲我犧牲了。

(十四)這就是我在青年時期所得到的一些警告與所遇到的恩典，但是愚蠢的我不知道悔悟，終於沉溺在罪愆中，並無向善之念。對於上帝更加表示叛逆，對於自己的得救問題仍是漠不關心。

(十五)就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結了婚。幸而我的妻子是一位賢妻，她的父親是一位虔誠的基督徒。我們雖然都出自寒門，她卻從她父家帶來二本宗教的書，一本是平民到天堂之路，還有一本乃是虔敬的實習。我倆有機會時就一同念那二本書，我自己覺得讀了頗有興

趣，不過還沒有得到大澈大悟的境地。我妻也常對我講述她父親從前是一位敬虔的人，如果有人犯罪作惡，他一定要規正懲誡那人。不但是自家人，即便是鄰人，他也要負責糾正他們的過失。她又告訴我，她的父親爲人一言一行都十分謹嚴，不愧爲一位聖者。

(十六)這二本書確乎影響我的內心，使我對於宗教發生興趣，所以我也隨同別人赴禮拜堂，每天二次，坐在前排，唱讚美詩，十分敬虔，在表面上已經做了一個熱心的基督徒，但是內心的罪仍然存在，許多惡行也沒有改過。同時，我又有一種迷信，就是對於禮拜堂，以及屬於禮拜堂一切的東西、禮節、與其中的人們，如教會中的宣道師、職員、牧師等，我都十分的尊敬。那時我十分羨慕他們，因爲我想他們既然做了上帝的僕人，在聖殿中做領袖，上帝一定特別的祝福

他們了。

(十七)我於是開始尊敬那些宣教師。如果看見一位宣教師，不管他的私生活如何腐敗，我便敬仰他萬分，願意五體投地的尊敬他；即使被他踐踏，也是甘心。祇要一見宣教師們的尊容以及他們的衣裳與工作，就使我陶醉，甘心做他們的徒弟了。

(十八)這種尊敬傳道士的態度存在我心中許多日子，後來我又聯想到另一問題：『我們英國人是否係以色列族的後代？』我在聖經中看到以色列人是上帝的選民，何等幸運，我如果也得稱為上帝的選民，那末，我的靈魂豈不是要十二分的欣慰了麼？這問題存在心中，使我晝夜思想，但是沒有正確的答覆。以後我在我父親面前提出這問題，他說，我們不是以色列民的後代，因此，不得算為選民，我聽了

這話，覺得失望，但也無可如何。

(十九)可惜在這時期中，我祇知如何看人學樣，拾些宗教上的皮毛，同時，並不覺有罪以及罪的毒鉤。我既不知罪的可怕，對於耶穌的觀念也就膚淺了。老實說，耶穌是何人，我那時還是茫然，正如傳道書所說：『凡愚昧人，他的勞碌使自己困乏，因為他連進上帝城的路也不知道。』(傳道書十章十五節)。

(二十)有一天，我在禮拜堂聽牧師講道，他所講的題目與平常不同，這一次他講守安息日之需要與不守安息日之非。平時我對於這事漠不關心，自己又常做些安息日不應做的事。自從聽了牧師的話以後，我的良心發現，深深的痛悔以往一切犯安息日之罪。自己思維：牧師爲甚麼不講別的題目，卻講這個題目，豈不是很奇麼？他講這

題，一定是爲我而講的，所以我心中覺得格外難受，好像如負重擔；到了家中，心中仍然沒有把那個重擔放下。

(二十一)這種難受的情緒，確乎減少了我不少的興趣。從前我引爲娛樂的事，如今不願再去嘗試。惜乎爲日不久，見獵心喜，逐漸又回到原路上去。於是爲善的心又減少下去，作惡之念又增添起來。衣食足，反而使我日趨下流，作那些不正當的娛樂遊戲。

(二十二)一天，我正在遊戲，似乎聽見天上有聲音對我的靈魂說：『本仁，你願意離棄你的罪，而到天堂享福麼？還是繼續犯罪，因此而入地獄呢？』我那時甚覺驚奇，不知所措，就擡頭向天，似乎望見耶穌在天向我看着，對我的惡行表示十二分的不滿；如果我不悔過，他好像就要降罰的模樣。

(二十三)我這樣的反覆思想，忽然覺悟到自己是一個大罪人，沒有希望進入天堂；即使要悔過，也是太遲。無論如何，基督不會赦免我的過犯，我的罪是無可挽回了。我又在心中繼續的思想，愈想愈抱悲觀。既然覺得沒有出路，不如再去犯罪，犯了少數的罪要受刑罰，那末，不如多犯些罪，結果，也是受罰，橫豎弄不好，索性再去爲非作歹罷了。

(二十四)以上的話乃是我在遊戲時所想到的，祇有我自己知道，並沒有告訴別人，不過我那時既然失了望，就又拚命的遊戲，因爲我那時已沒有上天堂的希望，在這一點上可不必再去想天鵝肉喫，那末，不如逞所欲爲，來饜足我的情慾，做一個『飽肚鬼』。那一種想法，確是我那時的心境，如今並沒有虛報之處。幸而慈悲的主，他

的恩慈浩大，將我那種罪惡赦免了。

(二十五)同時，我確乎相信有許多平民抱着這種失敗的心理，他們的心靈上受了一種創傷以後，便一蹶不振，以爲一切都完結了，從前既然喜歡作惡，以後也唯有在罪惡中過生活，而去受罪的刑罰，正如耶利米書所說：『改善是枉然，……各人隨自己頑梗的惡心作事便得。』(耶利米十八章十二節)。

(二十六)我就如此在罪中過生活，而且竭力在罪中追求快樂，使慾望得到滿足。不過爲日不多，過了三四十天以後，我又得到一種警告。一天，我站在鄰人的店門口，不知怎的，心內發怒，口中發出許多罵人的惡聲。店中有一位婦人，她自己的品行並不十分高尚，但是聽了我的惡聲，覺得太不中聽，忍無可忍，她就當面責斥，以爲我太